

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2年3月9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于2022年3月1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了会议通知。经全体董事共同推举，会议由董事牛文文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和表决，董事会同意选举牛文文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已于2021年10月25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选举产生4名非独立董事和3名独立董事组成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孙伟先生已于近日

向公司递交辞职申请，其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设立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经与会董事审议和表决，董事会同意选举以下成员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1) 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牛文文，成员：牛文文、黄玘、吴春波

(2) 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刘卓芹，成员：刘卓芹、吴春波、黄玘

(3) 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吴春波，成员：吴春波、刘卓芹、牛文文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吴春波，成员：吴春波、刘卓芹、刘义伟

上述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黄玘先生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刘义伟女士、徐文峰先生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同意聘任左超先生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聘任徐文峰先生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项颀女士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提名张勇博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近期股东大会审议。张勇博先生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独立董事后，其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张勇博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但已书面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近期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

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1日

附件：相关人员简历

1、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简历

牛文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生，1988年7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获经济学学士学位；1991年7月毕业于中共中央党校，获政治经济学硕士学位；2003年9月至2005年7月就读于长江商学院，获EMBA学位。1991年9月至1992年12月，任中共中央党校办公厅职员；1992年12月至1999年3月，任经济日报社记者、编辑；1999年3月至2008年8月，任中国企业家杂志社总编辑。2008年8月至2018年1月，担任北京创业未来董事长；2011年11月创办创业创媒，后改制为创业黑马，任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创业黑马董事长。

黄珩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生，吉林大学法学学士，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金融EMBA。2000年至2017年就任于海航集团有限公司，曾担任董事局执行董事等职务；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创业黑马董事、总经理。

刘义伟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生，2005年6月毕业于石家庄铁道学院，获金融学学士学位。2000年至2010年任职于北京新领军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担任运营总经理职务；2011年加入创业黑马，曾担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创业黑马董事、副总经理。

刘卓芹女士，中国国籍，中国注册会计师(CICPA)、英国特许会计师(ACA)、香港注册会计师(HKCPA)、澳大利亚注册会计师(AustralianCPA)、英国曼彻斯特大学MBA。曾就职于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于2010年3月创建北京中创慧诚会计事务所，任执行合伙人。现任创业黑马独立董事。

吴春波先生，中国国籍，1962年出生，经济学博士，中国人民大学公共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华为技术有限公司高级管理顾问。现任创业黑马独立董事。

2、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勇博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生，华东政法大学国际经济法专业，硕士学位；拥有多年执业律师工作经验，先后在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从事公司治理及法律合规管理工作。现任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首席风险官、合规负责人、首席法务官。

张勇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应的任职条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或本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